

证券代码：838939

证券简称：金坤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

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(一) 自然人填写

姓名	陈亮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不适用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2018年1月至2021年5月，任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、总经理；2021年6月至今任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。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研发,生产和销售	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	广东省东莞市道滘镇小河村工业区	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有	持有公司股份 11,12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比例 17.5567%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是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是	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是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是	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是	
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是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是
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

姓名	杜斌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不适用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2018年1月至今，任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。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研发,生产和销售	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	广东省东莞市道滘镇小河村工业区	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有	持有公司股份 210,000 股, 占公司股份比例 0.3316%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否	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是	
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姓名	石建军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不适用
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2018年1月至今，任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部门主管、核心员工。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研发,生产和销售	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	广东省东莞市道滘镇小河村工业区	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有	持有公司股份 87,5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比例 0.1381%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否	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否	
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姓名	郑安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不适用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2018年1月至今，任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部门经理、董事。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研发,生产和销售	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	广东省东莞市道滘镇小河村工业区	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有	持有公司股份 87,5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比例 0.1381%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	
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否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否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是
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

姓名	任龙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不适用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2018年1月至今，任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。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研发，生产和销售	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	广东省东莞市道滘镇小河村工业区	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有	持有公司股份 35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比例 0.5526%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否	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是	
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姓名	赵春梅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不适用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2018年1月至今，任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、核心员工。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研发，生产和销售	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	广东省东莞市道滘镇小河村工业区	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有	持有公司股份 938,750 股，占公司股份比例 1.4821%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否	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否	
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姓名	林春芹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不适用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2018年1月至今，任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核心员工。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研发，生产	

	和销售	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	广东省东莞市道滘镇小河村工业区	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有	持有公司股份 1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比例 0.0158%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否	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否	
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姓名	刘会武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不适用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2018 年 1 月至今，任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核心员工。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研发,生产和销售	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	广东省东莞市道滘镇小河村工业区	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有	持有公司股份 226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比例 0.3568%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	
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否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否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否
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

姓名	黄惠花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不适用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2018年1月至今，任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核心员工。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研发,生产和销售	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	广东省东莞市道滘镇小河村工业区	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有	持有公司股份 111,250 股, 占公司股份比例 0.1756%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否	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否	
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姓名	赵春翠
----	-----
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不适用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2018年1月至今，任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核心员工。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研发,生产和销售	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	广东省东莞市道滘镇小河村工业区	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有	持有公司股份 1,05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比例 1.6578%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否	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否	
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(二)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多人情形的还应填写

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相互关系		
股权关系	无	不适用
资产关系	无	不适用
业务关系	无	不适用
高级管理人员关系	无	不适用

(三)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

1、一致行动主体包括：陈亮、杜斌、石建军、郑安、任龙、赵春梅、林春芹、

刘向阳、刘会武、黄惠花、赵春翠；

2、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：

√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

3、其他应披露的事项：①、陈亮、赵春梅、刘会武、赵春翠为亲属关系；②陈亮、杜斌、石建军、郑安、任龙、赵春梅、林春芹、刘向阳、刘会武、黄惠花为东莞市金土地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合伙人；③、陈亮、杜斌、石建军、郑安、任龙、赵春梅、林春芹、刘向阳、刘会武、黄惠花、赵春翠签署了《一致行动协议》。

二、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

信息披露义务人	陈亮	
股份名称	金坤新材	
股份种类	普通股	
权益变动方向	增持	
权益变动/拟变动时间	2023年3月31日	
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(权益变动前)	合计拥有权益	直接持股 11,120,000 股，占比 17.5567%
		间接持股 8,580,000 股，占比 13.5465%
		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，占比 0%
所持股份性质 (权益变动前)	19,700,000 股，占比 31.1032%	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,400,000 股，占比 6.9469%
		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5,300,000 股，占比 24.1563%
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(权益变动后)	合计拥有权益	直接持股 11,120,000 股，占比 17.5567%
		间接持股 8,580,000 股，占比 13.5465%
		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3,190,500 股，占比 5.0373%
所持股份性质 (权益变动后)	22,890,500 股，占比 36.1405%	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,400,000 股，占比 6.9469%
		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8,490,500 股，占比 29.1936%

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（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）	无	不适用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--

三、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

（一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

权益（拟）变动方式 （可多选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过竞价交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过做市交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过大宗交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执行法院裁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继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赠与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投资关系、协议方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

（二）权益变动目的

实现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稳定发展、巩固陈亮对公司的控制权。

四、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

信息披露义务人	不适用
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	否
批准部门	不适用
批准程序	不适用
批准程序进展	不适用

五、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

各方行使召集权、表决权、提名权、提案权等相关股东权利时，应无条件与陈亮的意思表示保持一致，不会作出任何与陈亮相反的意思表示并与陈亮保持一致行动。

各方或其提名的董事（如有）在向董事会行使召集权、提名权、提案权或表决权等相关董事权利时，应无条件与陈亮的意思表示保持一致，不会作出任何与陈亮相反的意思表示并与陈亮保持一致行动。

六、其他重大事项

（一）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，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。

（二）其他重大事项

无

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一致行动协议》

信息披露义务人：陈亮、杜斌、石建军、郑安、任龙、赵春梅、林春芹、刘向阳、
刘会武、黄惠花、赵春翠

2023年3月31日